

• 课外阅读经典文库 •

FU'ER MOSI  
& TAN'AN QUANJI &

# 福尔摩斯探案全集

1

连环画出版社

连环画

课·外·阅·读·经·典·文·库

# 福尔摩斯探案全集

◇巴斯克维尔的猎犬

改写：巩 璞 李 雪

绘画：合一设计 / 史晋 杨良



连环画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福尔摩斯探案全集/巩璠，李雪改编；史晋，杨良绘。  
北京：连环画出版社，2006.9  
(课外阅读经典文库)  
ISBN 7-5056-0711-1

I . 福... II . ①巩... ②李... ③史... ④杨...  
III . 剑探小说—英国—现代—缩写本 IV . I561.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05) 第143352号

### 课外阅读经典文库

## 福尔摩斯探案全集(1)

*Fu'ermosi Tan'an Quanji*

原 著：[英] 柯南·道尔

改 写：巩 璜 李 雪

封面插图：胡天水

绘 画：合一设计/史晋 杨良

责任编辑：刘 芳

封面设计：连环画出版社工作室/张雅芬

内文制作：连环画出版社工作室/盛 艳

出版发行：连环画出版社

(邮编100735 北京北总布胡同32号)

印 刷：天利华印刷装订有限公司

经 销：新华书店

开 本：880毫米×1230毫米 1/32 21印张

字 数：300千字

版 次：2006年9月第1版第1次印刷

书 号：ISBN 7-5056-0711-1

印 数：1-10000

定 价：40.00元（全三册）

# 前言

# Qianyan

阿瑟·柯南·道尔爵士 (Sir Arthur Conan Doyle, 1859年~1930年) 是英国最负盛名的侦探推理小说家。正是因为成功塑造了历史上最生动的侦探人物——夏洛克·福尔摩斯，柯南·道尔成为侦探小说历史上最重要的作家之一，更被人们尊敬地称为“侦探小说之父”。时至今日，他给人们留下的传奇式的侦探故事，仍然紧紧吸引着全世界无数的福尔摩斯迷们。

《福尔摩斯探案全集》中塑造的福尔摩斯已成为世界上家喻户晓的人物。在英国，小说中福尔摩斯的办公地点甚至成为著名的旅游景点。他的作品推理引人入胜，结构起伏跌宕，人物形象鲜明，涉及当时英国社会现实，不仅是研究刑侦学的宝贵材料，也是研究当时英国社会的一面镜子。在柯南·道尔爵士的笔下，福尔摩斯既是一个具有高度科学头脑的侦探，更是一位理性而博学的绅士。他精通侦探业务所需的多种知识，如化学、心理学、解剖学、数学、外语等等；另外他也善于搏斗和使用武器，能勇敢地捕获罪犯。特别值得一提的是他那细致入微的观察力和善于逻辑推理的缜密头脑，一旦发现蛛丝马迹，就废寝忘食地深入探究，直到一切水落石出。他高超的破案技巧，常令华生心服口服，更让读者佩服得五体投地。

对于其艺术成就，英国著名小说家毛姆曾说过：“和柯南·道尔所写的《福尔摩斯探案全集》相比，没有任何侦探小说曾享有那么大的声誉。”到底是不是这样呢？来吧，就让我们回想一下自己的读书经历，想想看，究竟是谁最聪明最具有科学的头脑？究竟是谁，他的故事让我们一读再读，不忍释卷？究竟是谁，一百年来都为人们津津乐道，以至成为许多人崇拜的偶像？只有一个名字会让我

# Qianyan

们脱口而出：福尔摩斯！对！就是这个侦探小说中最有魔力的人物和他的那些充满神奇色彩的破案故事，吸引了我们的眼球，把我们带入了福尔摩斯的侦探世界！

柯南·道尔一生共写了60个关于福尔摩斯的故事，56个短篇和4个中篇小说。这些故事40年间陆陆续续在《海滨杂志》上发表。故事主要以福尔摩斯的亲密伙伴华生的叙述为主，生动表现了主人公用那种崇高的正义感，严密的推理，严谨的科学态度来面对每一次的挑战和每一个难题。而这些也正是每一个尽职敬业的人所应具备的良好品质和高尚素养，永远值得我们每一个人用心去体会，用心去学习。我们有理由相信，选择这套三卷本的《福尔摩斯探案全集》的读者会和我们一起走进福尔摩斯的世界，走进那个智慧与荣誉并存的时代。无论你是六岁还是六十岁，你都会从这套图书中找到自己的人生体验，用自己的智慧来面对每一次挑战，赢得属于自己的荣誉。

本书在编写时以通行版本的《福尔摩斯探案全集》为基础，并且尽可能保留原著最精彩的内容风貌和语言特质，适合广大青少年读者阅读。当然，由于我们急于把福尔摩斯的传奇故事介绍给更多希望了解他的读者，仓促之下难免有许多不足和谬误，欢迎广大读者像伟大的福尔摩斯一样帮我们找出漏洞和破绽来！

驼背人之谜.....	1
诺伯里的灰面人.....	12
大帆船.....	23
马车夫之死.....	32
古怪的仪式.....	42
希腊语翻译的遭遇.....	52
遗失的海军协定.....	64
银色白额马.....	78
双面经理人.....	96
诊所里的谋杀案.....	107
巴斯克维尔的猎犬.....	119





## 驼背人之谜

一个炎热夏天的晚上，我正准备上床休息，突然“叮咚”门铃响了。我看了看表，都十一点四十五分了，我想一定有需要急救的病人来敲门。哪里知道，当我打开大门一看，台阶上站着的竟然是大名鼎鼎的夏洛克·福尔摩斯。

“希望没有过分打扰到你，华生。”我的朋友带着歉意说道，“今晚能让我住在你这儿吗？”

“你若能住在这里，我很高兴。”我把他让到了屋子里面。

“喔，看来你的客房里没有人，你的帽架可以证明这一点。”福尔摩斯笑着把帽子挂在了帽架上，又说道，“你房间里是不是刚来过一个工人，他不是修水沟的吧？”

“不，是修煤气的。”对于福尔摩斯无与伦比的推断力我已经习惯了，“那你又是怎么得出结论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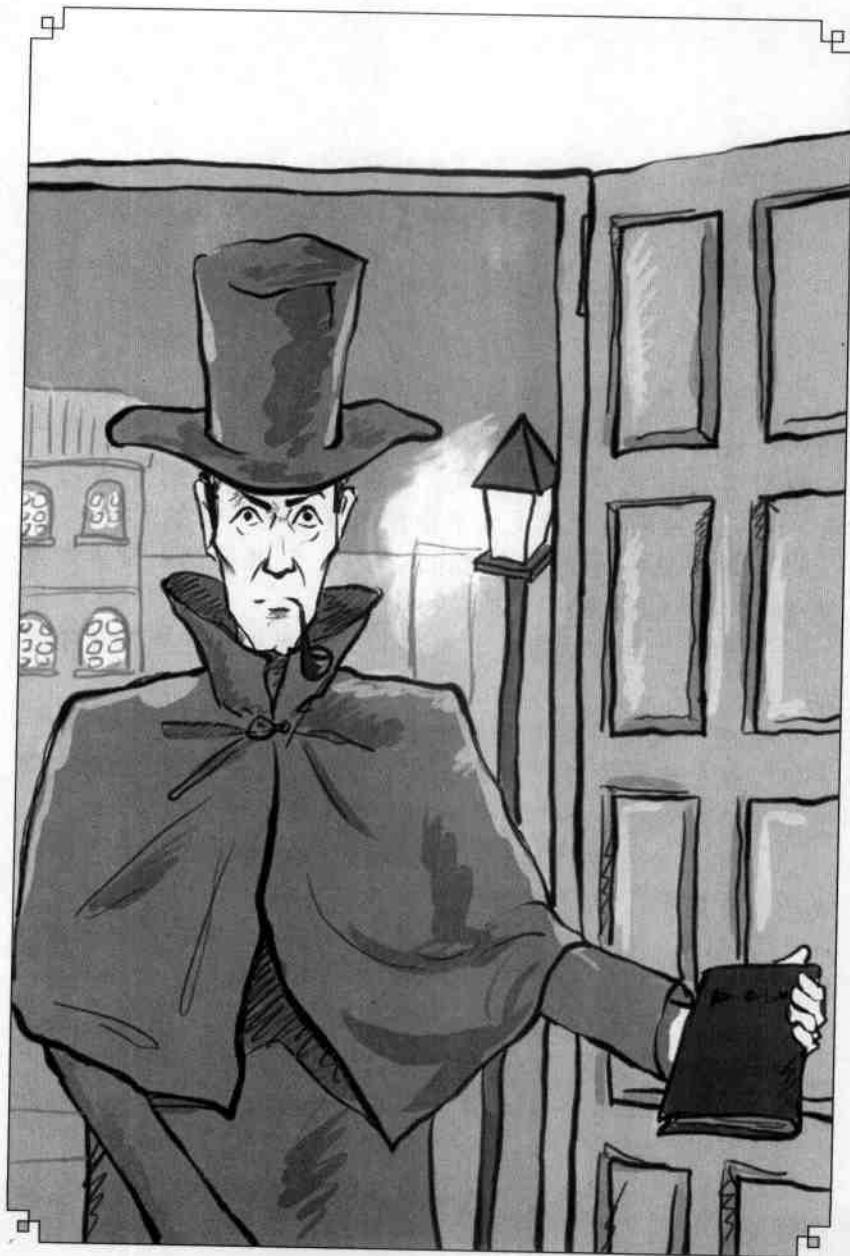
“你看，他的长统靴在你铺地的漆布上留下了两个鞋钉印。”

福尔摩斯又问道：“你最近工作很忙吧？”

“是的，我忙了一整天了，”我回答道，“在你看来，我这样说似乎是非常愚蠢的。”我补充说道，“可是我真的不知道你是如何推断出来的。”

福尔摩斯笑着说：“我知道你如果出诊的话，近的会步行，如果远就会坐马车。今天你穿过靴子但却一点都不脏，





那一定是出过远门了。”

“分析得妙极了，福尔摩斯，我对你佩服得五体投地。”

福尔摩斯又淡淡地笑了一下，说道：“你一定想知道我来找你有什么事吧？华生，你明天可以陪我到奥尔德肖特去吗？”

“可以，找杰克逊替我帮忙就好了。”

“那太好了，我们十一点十分在滑铁卢站乘车走。”福尔摩斯说，“如果你不累的话，现在请容许我先跟你简要地说一下两天前发生的驻奥尔德肖特的芒斯特步兵团巴克利上校谋杀一案。案情大约是这样的：

“芒斯特步兵团是不列颠军队中一个屡建战功的爱尔兰团，这支军队直到这星期一夜晚，一直由詹姆斯·巴克利上校指挥。这位上校是因为作战英勇而且足智多谋，被提拔上来的。他还是军士的时候就娶了该团前任上士的女儿南希·德沃伊为妻。我可以告诉你的就是，巴克利太太非常美丽动人，即使现在，她已经结婚三十多年了，容貌依然美丽动人。

“听墨非上校说，他从未听说过这对夫妇之间有什么不和。巴克利上校对妻子的爱非常之深，只要一天她不在身边，他就会坐立不安。与之相比，这位太太虽然忠实于自己的丈夫，但总是缺乏一些柔情。总的来说，他们的家庭生活还是美满的。

“巴克利上校平日是个剽悍而活泼的老军人，有时还有几分粗暴，然而，在他太太面前从来都没有过。墨非上校还注意到他有种奇怪的情绪，有时会突然之间消沉，根本没有平日里活泼的常态。而且，他还有一点迷信，这么一个勇敢的军人，却不喜欢一个人独处，尤其是在天黑以后。他这种孩子气的特征自然引起了人们的议论和猜疑。





“芒斯特步兵团中有妻室的军官都住在军营外面，上校这些年来一直住在一所叫做‘兰静’的小别墅中，离北营约半英里。别墅四面都是庭院，可是西面离公路很近，不到三十码。上校夫妇并没有孩子，只雇了一个车夫和两个女仆，平时就总共这五个人待在别墅里。

“现在我们就来谈谈上星期一晚上九十点钟在‘兰静’别墅发生的事情吧。据我了解，巴克利太太向来对教会的事很关心，那天晚上八点，圣乔治慈善会举行了一次会议，她就去参加。车夫听见她出门给丈夫交待了几句，说一会儿回来，就去找她的朋友莫里森小姐一同走了。

“四十多分钟的会议结束后，巴克利太太和莫里森小姐分了手，并且在九点十五分到家。她回来之后却一反常态地进了起居室，并按铃让女仆简·斯图尔德送杯茶进来。这间起居室面对公路，有一扇大玻璃门对着草坪。草坪大约三十码宽，用一堵安着铁栏杆的矮墙和公路隔开。那时上校正坐在餐室中，听到妻子已经回来，便到起居室去见她。车夫看到上校经过走廊，走进那间屋子。上校再也没能活着走出来。

“女仆十分钟后备好了茶，敲门却没人回答，而且门被人从里面锁上了，并传来巴克利夫妇的争吵声。女仆赶紧去叫来了女厨师和车夫，他们都听到了里面的动静，但可以肯定的是只有他们夫妇两个的声音。巴克利先生声音很低，根本听不清，但太太声音很大，断断续续地说：‘现在怎么办呢？现在怎么办呢？把我的青春还给我。我不愿再和你一起生活了！你这个懦夫！你这个懦夫！’”

“突然，仆人们听到上校发出一声可怕的喊叫，然后是倒地的轰隆声，女人发出了一声惨叫。车夫知道已经发生了悲剧，便冲向门前，想破门而入，但怎么都踹不开，就跑了出去，绕到草坪上。据说对着草坪的一扇窗子在夏天总是开

着的，车夫便爬了进去。他发现主人直挺挺地倒在血泊中，头着地，脚反而搁在单人沙发的扶手上。而女主人显然已经吓昏了过去，跌倒在长沙发里。

“看来男主人是救不过来了，车夫就想把门打开找人来帮忙。但奇怪的是，钥匙竟然不在反锁的门上，而且到处都找不着。没办法，车夫只能又从窗户爬了出去，报了警，找了一个警察和一个医生帮忙。

“上校的致命伤是后脑上的一个两英寸来长的伤口，凶器就放在旁边的地板上，是一根带骨柄的雕花硬木棒。警察推测可能是上校自己的战利品，虽然仆人们声称没有见过，但大概因为混杂在其他战利品中间被忽略了。奇怪的事情仍旧是钥匙，上校和夫人身上都没有，最后只能请了一位锁匠来把门打开。

“华生，我应墨非少校的邀请，在星期二早晨去奥尔德肖特帮助警察破案。正如你所看到的这桩案子实在是离奇。在我的追问下，女仆回忆起一个细节，说在他们争吵的时候，巴克利太太两次提到大卫这个名字，而上校却叫詹姆斯。还有一点，死者的脸上有一种万分惊恐的表情，五官都扭曲了。警察推断是上校发觉妻子要对他下毒手，于是正要转身避开，所以伤在了脑后。

“巴克利太太因急性脑炎而神智不清，我不能了解到更多的情况。而且当时同她一起出门的莫里森小姐否认她知道巴克利太太恼怒的原因。

“所有这些线索让我在长时间的思考后得出判断，毫无疑问钥匙就是问题的关键。显然是第三者拿走了钥匙，而且这个人肯定是从窗子进去的。我仔细检查了一遍，好不容易发现了五个脚印：一个在他翻墙的地方，两个在草坪上，还有两个应该是翻窗子的时候留下的，不太明显。最让我惊奇的不是这个人，而是我发现这个人有个同伴。”





“同伴？”

“你看这是什么。”福尔摩斯取出一张纸来，上面有一种小动物的爪印，有五个指，爪指很长。

“会不会是狗？”

“你听说过狗会爬上窗帘吗？可我在窗帘上发现了它的印记。”

“那就是猴子。”

我的朋友摇了摇头：“我尝试通过爪印的大小推算过这个动物的样子，这从前爪到后爪至少有十五英寸，再加上头颈，至少有两英寸长。据我测量，它每步的距离却只有三英寸左右，看来它虽然身子长，但腿短。而且，窗户上挂着一只金丝雀笼子，它大概是为了这个才爬上窗帘的，所以应该是种鼬鼠之类的小兽。”

“究竟是个什么东西呢？”

“如果能查出来就好了。”福尔摩斯说，“现在可以推断的是，这个人带着一只小兽在外面看着巴克利夫妇争吵，并且跑了进去。他可能打了上校，也可能是上校自己吓得跌倒在炉角上撞破头的，令人奇怪的是，这个人走的时候还带走了钥匙。”

“你的这些发现不是让事情变得越来越混乱了吗？”我说道。

“不错，这些情况确实说明，这件案子比最初设想的更复杂了。华生，你想想看，巴克利太太走的时候还好好的，可一回来就跟丈夫吵了起来。所以，一定是在七点半到九点这段时间里发生了什么。莫里森小姐肯定知道什么事情，尽管她矢口否认。

“原先我猜疑过可能是这位小姐和上校之间有什么关系，她告诉了夫人，所以就发生了下面的事情。但众所周知上校完全忠实于他的妻子，因此我倾向于放弃这个推测。于

是我去找莫里森小姐，说我知道她一定了解一些情况，如果不说出来的话，巴克利太太就会负有主要责任。

“莫里森小姐是一个瘦小而文雅的姑娘，双眼满含娇羞，淡黄色的头发，非常聪明机智。她想了一阵子，告诉我：‘我曾经答应过我的朋友不说出来，但现在为了帮她，我还是告诉你吧，福尔摩斯先生。我们八点四十一分从慈善会出来，经过赫德森大街的时候看到一个人。他驼得很厉害，看来已经残废了，走路时浑身都扭曲着，肩膀上扛着个小箱子一类的东西。这个驼背人突然一抬头看到我们，惊呼道：‘南希！’巴克利太太面色惨白，差点晕过去，颤声说：‘你还活着，亨利？这三十年来，我以为你已经……’”

“驼背人的脸色阴郁可怕，他说：‘我是已经死了。’我的朋友双唇颤抖着，她让我先走几步，让她单独跟这个人说两句。他们说了几分钟，我看到那个驼背人气疯了似的挥舞着拳头，而巴克利太太也满脸的怒气。一路上她一言不发，到我家的时候，她才拉住我的手恳求我千万不要把这事情告诉别人。我知道的事就这么多了。”

“这就是莫里森小姐告诉我的话，华生。你可以想象，这对我来说，就像在黑夜中见到了一线光明。今天傍晚，我终于找到了这个驼背的残疾人，他叫亨利·伍德，刚到奥尔德肖特五天。女房东说他是个变戏法的，随身带着个很可怕、很奇怪的小动物到各处表演。最近两天晚上，女房东听到这个人老是偷偷地哭，不知道他遇到了什么伤心事。

“华生，这就是我为什么来找你！我打算向那个尾随两位女士的驼背人问清楚事情的经过，需要你做见证人。”

第二天中午时分，我们赶到惨案发生地点，由我的朋友引导，立即前往赫德森街。终于我们找到了亨利·伍德的住处，见到了那个神秘的驼背人。他像只刺猬一样缩成一团，怀疑地瞪着我们。





“我想，你就是从前在印度的亨利·伍德吧。我是为了巴克利上校的案件来拜访你的。”福尔摩斯和颜悦色地说。

“我怎能知道这件事呢？”

我的朋友微微笑了一下：“我不知道跟你有什么关系，但跟你的老朋友巴克利太太是一定有关的。她很可能被控告谋杀。”

“什么？！”驼背人显然一惊，“她是无辜的！”

“那么，是谁杀了詹姆斯·巴克利上校呢？是你吗？”

“不是，是他问心有愧，自己吓得摔死的。”驼背人轻蔑地笑道，“不过就算是我杀了他，他也是罪有应得。我讲一讲这件事，证明我没有必要隐瞒，因为我对这件事是问心无愧的。

“先生们，你们看我现在是个驼背，丑陋异常，但当年，下士亨利·伍德可是117步兵团最英俊的人。那时候，我们驻扎在印度的布尔蒂，我和巴克利同时爱上了陆战队上士的女儿南希·德沃伊。

“虽然我赢得了她的爱情，尽管她父亲偏偏把她许配给了看来更有前途的巴克利，但她还是发誓一定会嫁给我，如果不是发生了印度叛乱的话。当时，我们被上万名叛军围困了起来，只有和尼尔将军的纵队联系上才有出路。我们在布尔蒂城被困了一个多星期了，于是我自告奋勇地突围去求援。

“巴克利最了解这一带的地形，他给我画了张路线图。晚上十点的时候，我就悄悄地冲出去。这时有一千条生命在等待救援，可是我在那天夜晚从城墙上爬下去的时候，心里只挂念着一个人。我万万没想到的是，在河道的拐角处，我却陷入了六个敌人的埋伏中。后来我才知道，出卖我的人，就是詹姆斯·巴克利。

“第二天，布尔蒂的围困被尼尔将军解救了，但我却被

叛军带走了。他们把我折磨成什么样子你们现在也看到了，我曾经设法逃走，可又被另一批山民捉住成为他们的奴隶，好不容易被贩卖到阿富汗才重获了自由。那又怎么样呢？我成了驼背和跛子，只能靠在土著人那学会的戏法谋生。

“本来我是不准备回来了的，即使我渴望复仇，我也不愿回来。我宁愿南希和我的老伙伴们认为亨利·伍德已经直挺挺地死了，也不愿让他们看到他活着，像一只黑猩猩一样拄着一根拐杖独行。但是人老了就思乡，所以我才回来了。”

“然后你在大街上遇到了巴克利太太，于是就接着尾随她回去，看到了她和丈夫的争吵，就激动地跑过草坪闯了进去。”福尔摩斯补充说道。

“是的，巴克利一看到我就像看到死神一样，向后一倒，一头撞到炉子上。我想他是被吓死的，一个做了亏心事的人很容易被吓死。”亨利·伍德说，“南希晕倒后，我拿起她手里的钥匙准备开门救人。可转念一想还是算了，我不想让以前的战友知道我目前的惨状，所以就带着钥匙，丢下我的手杖去抓特迪，然后跑掉了。”

“特迪是……”

驼背人打开放在身边的小箱子，放出来一只有着漂亮眼睛的红褐色小兽。

“猫鼬！”我喊道。

“是，我把它叫做捕蛇鼬。特迪捕蛇可快了。”

“好了，伍德。”福尔摩斯说道，“我建议既然事情已经过去了三十年，死者也已经受到良心的谴责，这事就不要再倒腾出来了。我们已经了解得够清楚了，先走了。”

出来之后，我们在街上遇见了墨非少校。

“哦，福尔摩斯，你听说了没有？医生验完尸之后，证明上校死于中风。没想到这案子这么简单。”



“的确，很简单。”福尔摩斯笑着拉我去车站。

“可我还有一点不明白的，福尔摩斯。”我问道，“上校叫詹姆斯，而另一个人叫亨利，大卫又是谁呢？”

“亲爱的华生，大卫有一次也像詹姆斯·巴克利中士一样偶然做了错事。你可记得鸟利亚和拔示巴这个小故事吗？我恐怕我对《圣经》的知识有一点遗忘了。但是你可以在《圣经》的《撒母耳记》第一或第二章去找，便可以得到这个故事了。”

